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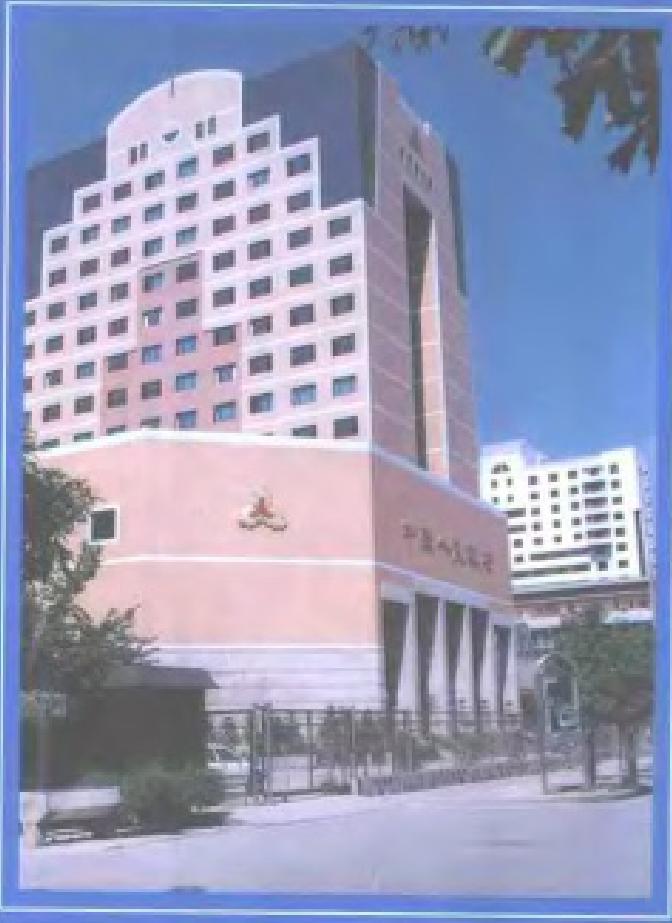
文川网
古籍书城
docstriver
入驻商家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得更多电子书

福州金融志

FU ZHOU JIN RONG ZHI

福州金融志编纂委员会 编





福州金融志

FU ZHOU JIN RONG ZHI

福州金融志编纂委员会 编

1995年10月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榕志委[1995]12号

版权所有。内部资料，未经许可，本书的任何部分均
不得以任何形式重印、复制、拷贝、翻译。

福州金融志编纂委员会编印出版
福州市统计电脑劳动服务部电脑排版
香港爱达印务公司福州办事处承印彩页
江西宜春市资料印刷厂印刷

* * *

18.5×26 厘米 16 开本 彩图 8 页
1995 年 10 月第 1 版 1995 年 10 月宜春第 1 次印刷
100 万字 印数：4000 成本价：54.00 元

福州金融志编纂委员会成员名单

(按姓氏笔划顺序)

1988年10月

主任委员	林立煌
副主任委员	王仁茂 罗福范
委员	邱庆生 陈秀竹 张文标
	黄品华

1991年10月

主任委员	林正平
副主任委员	洪旭升
委员	叶季谌 陈秀竹 陈良富
	李敦福 张文标 张家声
	卓佑民 连元民 黄木基

1994年7月

主任委员	林正平
委员	吕耀明 陈秀竹 陈良富
	李敦福 林青山 卓佑民
	张文标 郑祚春 徐则勋
	黄木基 高守毅 汤彪
	蒋杰宏

1995年2月

主任委员	朱增镳
委员	陈秀竹 陈良富 李敦福
	林青山 卓佑民 张文标
	郑祚春 徐则勋 黄木基
	高守毅 汤彪 詹向阳
	蒋杰宏
顾问	陈达 王文华

福州金融志编辑室人员名单

主编	张文标
副主编	李敦福
撰稿人	张文标 李敦福 郑肃祺 林信扬 蔡诗南 林仲敏 陈明敏 庄家孜 连永昌 陈琨 吴作贤 林香涛 曾瑾瑜 林雯
工作人员	李洪建

说明：1、市信托投资公司资料由陈样芽撰写；各金融机构1991—1993年概况资料由各单位办公室撰写。
2、解放前银行行址照片由陈明如摄影，其他照片由各行办公室提供。

修好金融志，为
改革开放服务。

朱增镳

一九九五年国庆

朱增镳：中国人民银行福州分行行长

福州铸造、印制的货币图谱



(一)



(二)



(三)



(四)



(五)



(一)唐会昌五年(845)福州开铸的“开元通宝”
福字铜钱。

(二)闽王王审知于公元 907—925 年在福州所
铸“开元通宝”背闽字大铁钱。

(三)王审知在福州所铸“开元通宝”背星铁钱。

(四)明太祖洪武年间在福州所铸“洪武通宝”。

(五)朱元璋称帝前 1364 年其部将陈友谅在福
州所铸“大中通宝”。

(六)光绪二十八年福州官局铸造的“光绪元宝”
银币。



(六)



(一)



(二)



(三)

(一)民国十五年国民革命军东征时发行的中央银行1元福建地名纸币。

(二)民国三年福建银行发行的1元纸币。

(三)(四)民国二十二年中美合办的福建美丰银行发行的福州地名10元、1元纸币。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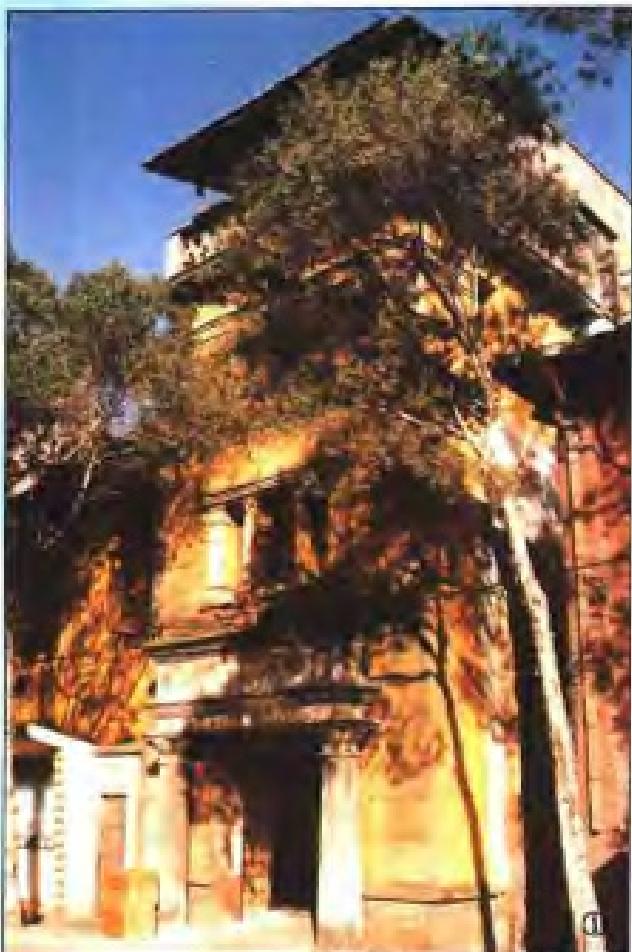


民国三十一年福建百城印务局所印中央银行 100 元纸币



民国三十四年福建百城印务局所印中央银行 500 元纸币

民国时期福州各银行行址



1、1929年(民国十八年)中央银行福州分行在中选十四桥的行址。(现在是福州缝纫机厂办公楼)。

2、1945年(民国三十四年)中央银行福州分行在仓山塔亭路的行址。(现在是仓山烟酒商店)。

3、1946年(民国三十五年)中国银行福州支行在观井路的行址。(现在是市工行仓山办事处用房)。

4、1934年(民国二十三年)交通银行福州支行在中亭街的行址,1943年,(民国三十二年)是中国实业银行福州支行的行址(现在是福州第五印刷厂的厂址)。

1. 1946年(民国三十五年)中国农民银行福州分行在仓前路的行址(现在是市工行仓前储蓄所)。



2. 1942年(民国三十一年)邮政汇业局福州分局在观井路的局址(现在是仓山邮电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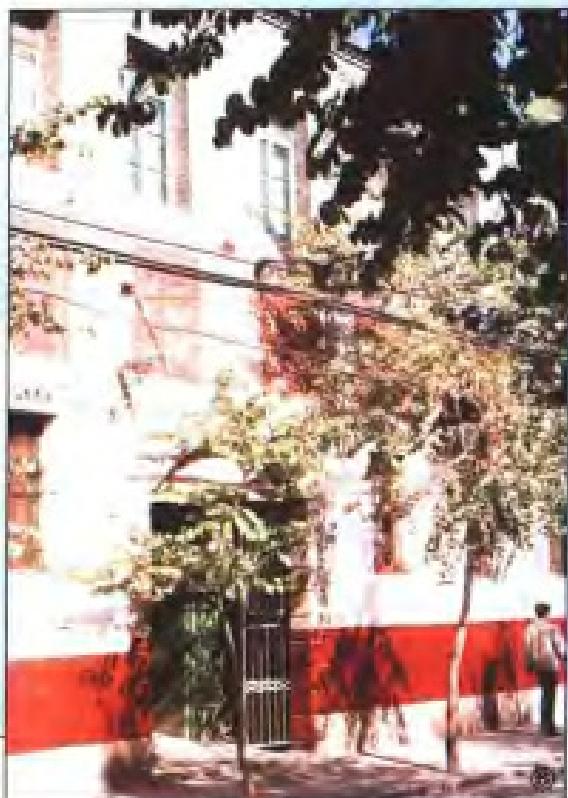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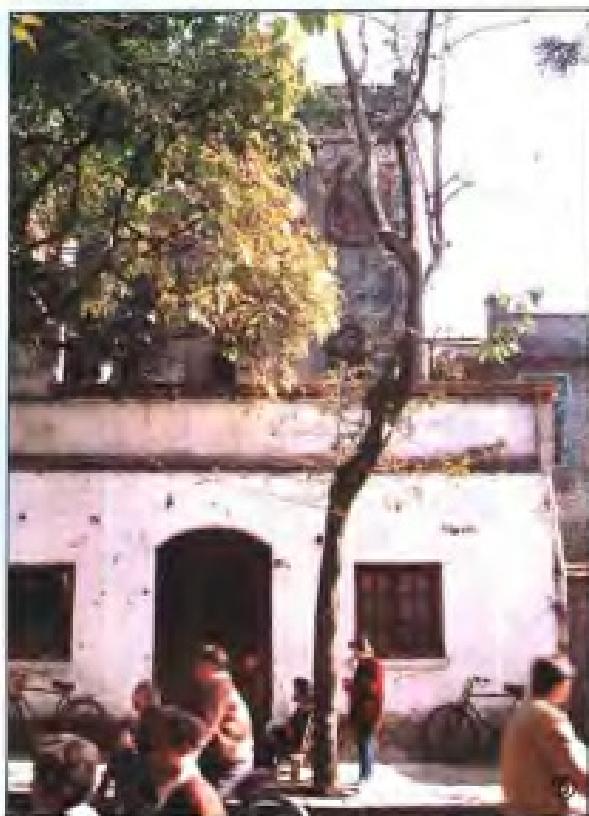
3. 1947年(民国三十六年)福建省银行在吉祥山的行址,解放后市军管会金融处、省人行、市人行、市农行、市工行先后在该楼办公(现在是市工行第一营业部办公楼)。

4. 1945年(民国三十四年)香港上海汇丰银行福州分行在仓山汇丰界的行址(现为居民住宅)。

5. 1947 年(民国三十六年)台湾银行福州办事处在仓山上藤路的行址(现为居民住宅)。

6. 1950 年中国实业银行福州支行在中平路的行址(现为居民住宅)。

7. 1947 年(民国三十六年)福州银行同业公会在仓前路的会址(现在是仓山文化馆)。



亲切的关怀

——各级领导在福州金融部门检查指导工作



1. 全国人大副委员长陈慕华(左八),国务委员,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李贵鲜(左七),中共福建省委书记陈光毅(左九)于 1986 年 11 月在福州检查工作时与省市银行领导干部合影。

2. 1988 年 5 月 19 日省人大副主任刘永业(左三),省政协副主席陈希仲(右四),省人行副行长汪子瑛(右二),福州市副市长龚雄(左二)为福州金融市场开幕剪彩。

3. 1991 年 3 月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副行长周正庆(左二),省人行行长林敬耀(左一),副行长汪子瑛(左三)在福州检查指导工作。

4. 1991 年 9 月 23 日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白文庆(左四),省人行行长林敬耀(右三),副行长李锦华(右一)在福州检查指导工作时与市各行(司)领导合影。





5、1992年9月12日省人大主任程序（右三）、副省长陈明义（右一）、福州市市长洪永世（右二）、省人行行长林敬耀（右四）等领导检查指导福州金融工作。

6、1991年4月5日中共福州市委书记习近平（左二）在市委召开的市委常委、市各银行（公司）行长联席会议上讲话。参加会议的市委领导是市委副书记金能筹（右一），常委赵守冀（左一），刘文聘（右二）。



7、1992年2月12日国务委员，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李贵鲜（右三）、副省长陈明义（右二）、省人行行长林敬耀（右一）、福州市市长洪永世（左三）检查指导福州金融工作。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1.中国工商银行行长张肖(左五)在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视察工作。



2.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刘廷焕(右二)在福州视察工作。

3.1993年4月省人民政府副省长刘明康(左四),省人行行长林敬耀(左五)及省各家银行(公司)领导参加福州市金融同业公会成立五周年庆祝大会。





①

4.中国农业银行行长马永伟(左五)视察福州农业银行时与机关全体同志合影。

5.中国人民建设银行行长周道炯在福州检查指导工作。

6.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副行长林中杰(右二),省农行行长陈子诚(左二)到福州农行检查指导工作。



⑤

蓬勃发展的福州金融行业



中国人民银行福州分行、外管局福州分局办公楼

中国工商银行福州市分行第二营业部营业厅一角



中国工商银行福州市分行使用的ATM自动取款机



中国工商银行福州市分行办公楼远眺



中国农业银行福州分行办公大楼



中国农业银行福州分行营业厅一角

中国银行福州市分行办公大楼

④中国银行④



中国银行福州市分行开通的 ATM
自动柜员机,实现 24 小时长城信用
卡存取款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福州市分行办公大楼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福州市分公司
办公大楼远眺



交通银行福州分行办公大楼远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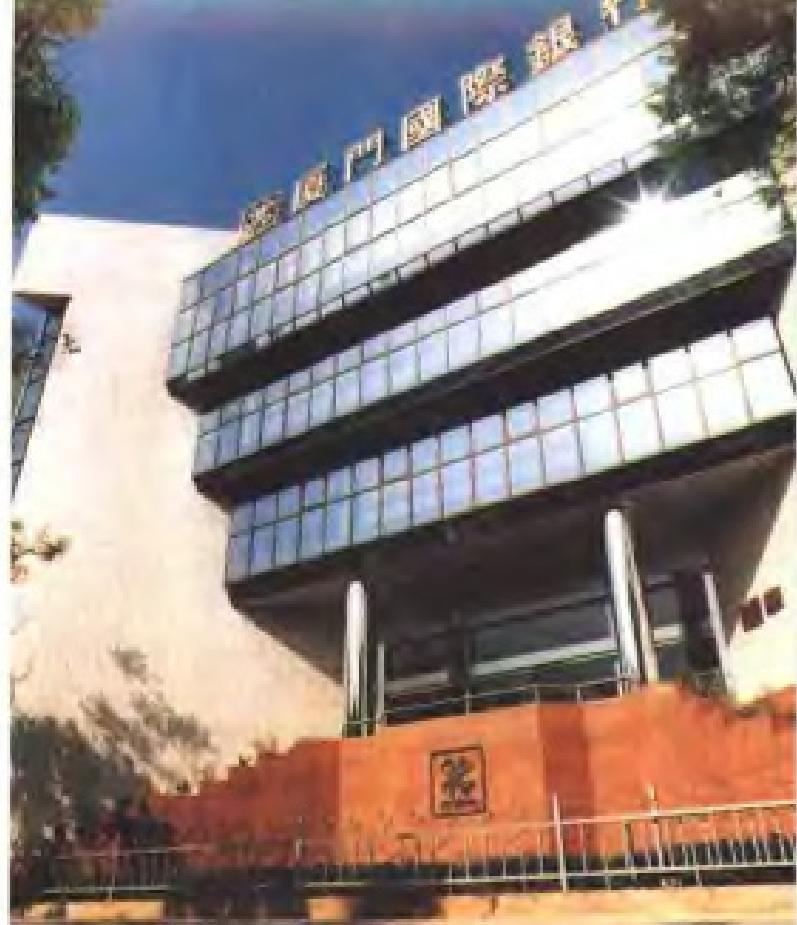
福州市信托投资公司办公楼远眺



福州金融开发公司营业厅



福建金融教育实验银行办公楼



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办公楼



中国投资银行福州市分行外貌



福建兴业银行福州分行办公楼



福州市城市信用社联社办公大楼



闽侯县农村信用合作社办公大楼



在福清县江镜农村信用社
支持下荣华养鳗场生产大发展



福州市隆达质押贷款处营业室



福州质押贷款处营业室

序　　言

金融是商品经济发展的产物,同时又服务于商品经济。从目前已掌握的史料看,福州金融业从唐武宗李炎开铸“会昌开元”铜币算起,迄今已有一千多年的历史了。在这个历史长河,福州经济与中国大地一样,经历了兴起、发展、萎缩、衰败、再兴起的一个漫长进程。金融是伴随着经济的发展,同样走过了一个源远流长,值得总结回顾的曲折道路。悠悠千年史,谁人评说?

江泽民总书记指出“编纂社会主义地方志是两个文明建设的组成部分,是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系统工程,是承上启下,继往开来,服务当代,有益后代的千秋大业。”在福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的领导下,中国人民银行福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福州市分行,中国农业银行福州市分行,中国银行福州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市分行,交通银行福州市分行,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福州市分公司,福州市信托投资公司等单位联合组成福州市金融志编纂委员会,在福州市地方志办公室、省金融志编辑室的指导下,各有关单位给予积极支持,经过全体修志工作者的共同努力,前后经历五年有余,始成这本90余万字的志书。

盛世修志。前人走过了艰难曲折的道路,有丰富的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后人以史为鉴,续谱新章,可以藉以了解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础和现实条件,有助金融体制改革的深入和金融业的发展,让福州金融业更好地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并逐步和国际金融业接轨。我们主观愿望,通过系统,翔实地记述,使这本志书成为福州金融业悠长完整,脉络井然的记载,成为一个信息库,历史文库,使福州市金融史料不致随着岁月的流逝而湮没,从而达到“存史、资政、教化”的目的。然而,由于历史原因,资料散失严重和我们水平的限制,又缺乏修志的经验,因而在体例,史实选用与撰写等方面,仍有不少缺陷和不尽人意的地方。我们恳切希望各级领导,金融业老前辈、同仁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福州金融志》编纂委员会主任 林正平

1994年1月

凡例

一、本志是福州金融系统的一部专业志，它记述志书断限以内福州金融业的发展概况，提供金融活动的历史借鉴和现实依据，为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二、本志遵循《福州市志》编纂方案和凡例规定的编志指导思想、体例结构、文体文风的要求，着力编修思想性、科学性与资料性相统一的，富有时代性、地方性、专业性和整体性的社会主义新志。

三、本志记述断限：上限不限，下限至1990年，必要时个别作逾限记述。

四、本志记述区域以福州市金融状况为主，1983年7月实行市带县体制后，全地区金融活动的主要情况和统计数字，涉及所属各县的亦一并记述。文字和数据中“福州市”的只含五个区，“福州地区”的含五区八县（市）范围。

五、本志采用述、记、图、表、录诸体裁编写，以文字为主。全志由序言、凡例、目录、概述、大事记、志书主体、附录和编后记等部分组成。

六、本志篇目，立足本市，本专业，以金融活动的主要客体、主体、服务方式、管理方式为纲，采取篇、章、节、目、小目的结构方式，谋篇设章、分节设目均从实际出发，横分门类，纵按时序；纵横结合，以横为主；逐级统属，层次分明。为突出重点特色，节、目的层次归属在必要时作升格或特殊处理。

七、志书主体分“货币”、“金融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金融业务”、“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金融管理”四篇。全书共九十多页。既反映全市金融事业的横断面，又反映其发展过程的纵断面。其记述内容是：

1、“货币”篇，以福州铸造发行流通历史较久，范围较广，影响较大的货币为记述范围，分历史货币与当代货币两大类。

2、“金融机构”篇，以设在本市的各类金融机构或行业历史变革、组织形式、机构分布、人员状况、队伍结构、职能作用及业务经营概况等为主要记述内容。对晚清及民国时期的金融机构，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的部分成立时间较短或业务量较小的金融机构，本着“机构带业务”的原则扼要记述其业务状况，以求存史。

3、“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金融业务”篇，以本时期各类金融业务的历史背景，制度沿革、方针政策、重要措施、消长变化、工作成果及经验教训和发展规律为主要记述内容。

4、“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金融管理”篇，以本时期金融宏观管理及系统内部基本的、主要的和特殊的管理为主要记述内容。

八、本志设“概述”，纵述本市金融业的历史沿革，横陈其概况现状。各篇设“无题概述”，扼要介绍相关内容，衔接纵向与横向的联系。

九、本志设“附录”，记载某些不合归属于各章节的特殊事物和活动，以及体例上不宜纳入正文，但有存史参考价值的资料、重大经济案件等。

十、为展现修志期间改革开放和业务发展的新面貌，特增述《1991—1993年福州金融业概况》以与志书主体的相衔接。

十一、本志力求编写统一、行文规范，根据金融专业的实际情况与惯例，对称谓运用和数

字，除按市志凡例书写外，并作如下补充规定：

1、关于金融系统机构称谓的运用。对总行、总公司机构其全称如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等，其简称写人行总行、中行总行；对省一级机构其全称如中国工商银行福建省分行等，简称省工行；对市一级机构其全称如中国农业银行福州市分行等，其简称为市农行。余类推。对县一级及其所属机构名称，应按行名、地名、本机构称谓排列连写，如中国农业银行闽侯县荆溪营业所，其简称为闽侯县农行荆溪营业所。余类推。

2、为统一数字计算口径，凡1955年前有关数据，除有特别注明是旧币者外，均已按1万元折成新币1元计算。

3、关于各类数字的写法，不论个数、整数、约数，统用阿拉伯数字书写。金额单位分元、万元、亿元三挡，万元以下，以元为单位；万元以上，亿元以下，以万为单位；亿元以上，以亿元为单位。个位以下，用至小数点以下二位，三位可四舍五入。

4、关于利率写法。如年息七厘二，写作年息7.2%；月息六厘，写作月息6‰。

5、关于统计数据的采用。本市解放前的统计数据以历史资料为准；解放后的以国家统计部门公布或市人行计划部门的统计数字为准。一般的全市金融统计数字，包括市人行、工行、农行、中行、建行、交行、保险公司在内，不含省级金融机构在福州的营业部门和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数字。特殊情况另加说明。

外汇业务的数据，系指福州口岸业务实绩。

十二、本志选有存史价值的图片资料，包括货币、金融机构、金融活动等，编印入志，系统性图片彩印排在志书之前。

目 录

序 言	(1)
凡 例	(2)
概 述	(1)
大事记	(7)
第一篇 货币	(40)
第一章 历史货币	(42)
第一节 金属币	(42)
一、铸钱	(43)
二、银两	(44)
三、银元	(45)
四、银角	(48)
五、铜元	(49)
六、镍币	(52)
七、其他金属币	(52)
第二节 纸币	(53)
一、官票	(53)
二、私票	(54)
三、地方银行钞票	(57)
四、私营商业银行钞票	(59)
五、外商银行钞票	(59)
六、国家银行钞票	(59)
七、国民政府钞票	(60)
(一)法币	(60)
(二)金圆券	(63)
(三)银圆券	(66)
第二章 当代货币	(73)
第一节 第一套 人民币	(73)
第二节 第二套 人民币	(73)
第三节 第三套 人民币	(74)
第四节 第四套 人民币	(74)
第五节 金属辅币与流通纪念币	(74)
第二篇 金融机构	(76)
第一章 晚清及民国时期金融机构	(78)
第一节 私营金融机构	(78)

一、典当	(78)
二、钱庄	(84)
三、票号	(89)
四、银行业	(90)
五、侨汇庄	(92)
六、本市私营银行	(95)
(一)华南商业储蓄银行	(95)
(二)福州颐远商业银行	(100)
(三)福建东南银行	(101)
(四)福州商业银行	(103)
(五)集友商业银行福州支行	(106)
七、外省驻榕私营银行	(107)
(一)中国通商银行福州分行	(107)
(二)辛泰银行福州分行	(107)
(三)中国实业银行福州支行	(107)
(四)浙江兴业银行福州支行	(108)
八、私营保险公司	(108)
(一)外商及华南保险公司	(109)
(二)小保险公司	(111)
第二节 国家金融机构	(115)
一、国家银行	(115)
(一)大清银行福州分行	(115)
(二)中国银行福州支行	(116)
(三)中央银行福州分行	(118)
(四)交通银行福州支行	(119)
(五)中国农民银行福州分行	(121)
(六)中央银行闽台区区域行	(123)
二、其他国家金融机构	(123)
(一)中央信托局福州分局	(123)
(二)邮政储金汇业局福州分局	(124)
(三)中央合作金库福建省分库	(124)
(四)中央储蓄会 福州分会	(125)
第三节 地方金融机构	(126)
一、地方银行	(126)
(一)福建永丰官局	(126)
(二)福建官钱局	(127)
(三)福建银行	(128)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四)、福建省银行	(128)
(五)、福州市银行	(138)
(六)、林森县银行	(139)
(七)、浙江地方银行福州支行	(140)
(八)、台湾银行福州办事处	(140)
第四节 其他地方金融机构	(142)
福建省合作金库	(142)
第五节 侨资、外资、中外合资金融机构	(143)
一、“三资”银行	(143)
(一)、汇隆银行福州代理处	(143)
(二)、丽如银行福州代理处	(143)
(三)、香港上海汇丰银行福州分行	(143)
(四)、麦加利(渣打)银行福州分行	(143)
(五)、福建美丰银行	(143)
二、其他“三资”金融机构	(144)
(一)、万国储蓄会福州分会	(144)
(二)、中法储蓄会福州分会	(144)
第二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金融机构	(146)
第一节 国家金融机构	(146)
一、国家银行	(146)
(一)中国人民银行福州分行	(146)
附:国家外汇管理局福州分局	(155)
(二)中国银行闽江分行	(155)
(三)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市中心支行	(157)
(四)交通银行福州支行	(162)
(五)中国农业银行福州分行	(165)
(六)中国工商银行福州市分行	(170)
(七)中国投资银行福州市支行	(175)
二、其他国家金融机构	(176)
(一)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福州市支公司	(177)
(二)中国工商银行福州信托投资公司	(178)
(三)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市信托投资公司	(179)
(四)福州融资公司	(180)
第二节 地方金融机构	(181)
其他地方金融机构	(181)
(一)福州市信托投资公司	(181)

(二)福州金融开发公司	(183)
第三节 集体金融机构	(185)
一、农村信用合作社	(185)
二、城市信用合作社	(189)
第四节 其他金融机构	(190)
典当服务业	(190)
第三篇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金融业务	(200)
第一章 存款	(202)
第一节 企业存款	(204)
第二节 财政性存款	(207)
第三节 基本建设存款	(209)
第四节 农村存款	(213)
第五节 涉外企业存款	(219)
第六节 城镇储蓄	(220)
第七节 华侨储蓄	(242)
第八节 信托存款	(245)
第二章 贷款	(247)
第一节 工商业贷款	(248)
第二节 农业贷款	(263)
第三节 基本建设贷款	(275)
第四节 农村工商业贷款	(285)
第五节 技改贷款	(291)
第六节 专项贷款	(294)
第三章 国外业务	(296)
第一节 外币存款	(296)
第二节 外贸贷款	(300)
第三节 外汇贷款	(306)
第四节 外商投资企业贷款	(312)
第五节 涉外企业人民币固定资产贷款	(314)
第六节 侨汇	(318)
第七节 其他非贸易外汇	(321)
第四章 结算	(329)
第一节 国内结算	(329)
第二节 国际贸易结算	(334)
第五章 基本建设投资拨款	(337)